**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**

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委员会

提 案

第十三届第一次会议　     　第029号　 类别：经济建设类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案  由：** | **关于化解“债务”工作的建议** |
| **审查意见：** | 主办：州财政局 会办：州金融办、州国资委、州发改委 |
| **提 案 人：** | **通讯地址** | **邮政编码** | **联系电话** |
| 唐寿意 | 贵州恒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| 556000 | 13885520688 |
| **工作联系电话：** | 州委办秘书五科：8270060；州政府办建议提案科：8260016；州政协提案委：8428866。 |

内容和办法：

近年来，各级政府及“平台”企业为了脱贫以及建设需求积累了部分债务，为盘活和减轻债务压力。

建议：

一、债务盘点，建立台账：以县市的财政、生态环境、自然资源、住建等单位组建工作专班，对各方面特别是工程建设领域所欠债务清理清点，对现阶段无力偿还的、无着落的债务盘点建账。

二、债务人与债权人谈判：由专班牵头，让债务人与债权人协商解决渠道与解决条件、时间，化解矛盾。

三、引导与“对冲”：各县市因地制宜研究规划以商贸加工为主体的街道（综合区）、前店后厂，沿海地区此类较多，在完善土地出让等相关手续后，专班做好或架设土地受让人与债权人的桥梁，社会上对前店后厂的需求很多，在完善政策法规、统一规划、标准及要求，实现能盘活存量土地，化解矛盾，政府基本不投入就可拉动当地经济，还可增加税源。

注：1、提案会办单位需将会办意见送主办单位，由主办单位连同《提案答复件》《征询意见表》一并抄送州政协；（涉及目标考核）

2、州政协联系方式：州政协办402室、传真8428882，协同账号：州政协办公室收发员（备注：XXX号提案答复件）。